附件1：

关于乌恰县人民政府实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工作的汇报

乌恰县紧紧围绕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工作时的讲话精神，落实自治区、自治州党委和县委对教育工作的部署要求，按照“十四五”目标任务，坚持依法行政、坚持规范办学，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进一步巩固和提高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全面提升教育质量，不断推进各项教育工作迈上新台阶，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乌恰县位于祖国最西部边陲，东接阿图什市、南邻喀什市、西南与疏附县、阿克陶县毗邻，西北与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接壤，全县国土面积2.2万平方公里，平均海拔2890米（县城所在地海拔2200米），其中山地、戈壁、荒滩占总面积的98%。自然条件恶劣，海拔高，气候干燥，地震、洪水、雪灾、沙尘暴等自然灾害频发。全县辖8乡3镇、35个行政村、7个社区居民委员会。境内有吐尔尕特和伊尔克什坦两个国家级一类对外开放口岸、一个国家级口岸园区和一个自治区级工业园区。

乌恰县现有义务教育阶段学校20所，其中小学18所、初中2所。辖区内在校学生9589人（小学7130人、初中2459人）。教学班272个（小学215个、初中57个）。教职员工1517人（小学1181人、初中336人）。专任教师1021人（小学803人、初中218人）。

二、工作成效

**（一）保障有力，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1.完善政策措施，落实教育优先发展。**县委、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教育，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形成政府直接领导、教育部门主抓、职能部门配合的工作机制，协同推进教育发展。

先后印发了《关于推进新时代乌恰县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乌恰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巩固提升工作实施方案》《乌恰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方案（2021-2035）》等一系列重要文件，明确教育优先发展的时间表、路线图，层层压实责任，为加快全县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政策支撑。

**2.全面统筹部署，强化领导班子建设。**县委召开专题会议，对教育系统工作进行分析研究，统筹安排，凝聚工作合力，在政策上做到教育发展优先研究、教育问题优先解决、教育人才优先引进、教育规划优先落实。严格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举办党组织书记素质能力培训班，调整配备学校党组织书记18人，累计开展培训40人次，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重要论述及办学治校业务知识作为学校党组织书记、校（园）长培训重点内容，有力促进教育工作向好发展，着力提升党建能力。举办乌恰县教育系统党建工作观摩会，打造县实验中学、巴音库鲁提镇克孜勒阿根村小学等2所学校为观摩示范点，以观摩促规范，以示范带全盘。

**3.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一是**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明确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成立专项督导组对全县20所中小学开展意识形态工作风险隐患督查指导，清查图书23.96万册，下架图书5000余册，切实净化校园文化环境；**二是**加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落实好《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通过升国旗仪式、开学典礼、主题班会、专题教育、主题宣讲等方式开展国旗、国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想信念教育，培育青少年的爱国情怀；**三是**扎实做好系统法治教育工作。联合公、检、法、司部门，为全县20所中小学校配备105名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全年开展法治进校园360余场次；**四是**全面开展“三进两联一交友”活动，深化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目前全县31名县级领导，联系班级31个，联系学生124人，开展调研指导、师生慰问、专题党课、讲思政课等活动27次，全面推动全县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一是**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党组织主要领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分管领导履行一岗双责，把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教育工作全过程；**二是**从严抓好监督执纪。定期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年初召开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督促学校完成党组织书记、校长议事规则修订，以上率下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及“四个不直接分管”“末位表态”制度，做到“人人肩上有担子、个个身上有责任”，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三是**持续开展集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制定印发《乌恰县教育系统集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问题工作方案》，组织全县教职工围绕师德师风、安全生产、学生资助、义务教育“双减”等方面进行深刻剖析，强化对权利运行的监督制约，确保教育系统集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问题的工作落细落实。

**（二）投入倾斜，落实教育优先发展**

教育经费投入持续增长，足额保障各级各类教育经费，保障教育经费优先拨付。**一是**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经费。建立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学生享受教育资助政策的实名制台账，不断完善各学段贫困学生数据库，2023年以来，投入资金388.215万元用于2899名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130.675万元用于2028名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享受生活补助；将5929名学生纳入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执行资金572.09万元，做到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政策落实到位，应助尽助，确保“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三是**改善薄弱环节，加强基础建设。2023年投入资金5283.27万元，新建实验中学图书馆、吉根乡小学综合楼、乌鲁克恰提乡小学学生宿舍、乌鲁克恰提乡小学综合楼，乔尔波村小学等四所学校运动场建设项目。

**（三）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教师队伍育人水平**

**一是**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加强教师思想政治、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心理健康等方面的教育，将依法治教、依法治校、依法执教等内容纳入师德教育范畴，对违反师德师风问题定期通报，全年开展学习教育61场次、主题讲座25场次、师德宣讲和师德大讨论61场次、师德承诺61场次2000余人次，不断净化师德师风；二**是**严格执行特岗教师同城同待遇、同工同酬要求，把学校效能考核奖、综合治理奖等纳入财政预算，足额发放，依法保证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水平不低于国家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制定《乌恰县教育系统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按照“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原则，向一线教师、骨干教师和优秀教师倾斜，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三**是**在培养培训、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方面向乡村教师倾斜，落实特困地区和边远艰苦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建立“越往基层、越是艰苦、待遇越高”的激励机制，所有乡村教师均享受每月100-500元不等的生活补助、400-600元不等的教师基层补贴。设立“紫金奖教奖学金”，向125名教师及学生共计发放58.475万元；**四是**结合自治州教育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进一步加大教师关心关爱力度，切实解决教师工作、生活问题。2023年发放教师购房补贴70万元，解决教师实际困难，让教师感受到工作上有指引，生活上有关心，做到待遇留人、事业留人、情感留人。

**（四）深化改革，注重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一是**开展以“研究、探讨、发展”为目标的教研活动，分享教学研究和管理心得，提升学校领导、中层的管理水平和业务能力。同时加强教研队伍建设，选配专兼职教研员27人，制定印发了《2023年乌恰县“教坛新秀”“教学能手”“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评选方案》，评选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强的教师充实教研队伍，确保了义务教育阶段每所学校都有语文、数学教师骨干教师；**二是**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将学校作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基础阵地，实现从学前教育到职业教育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全覆盖，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学校育人体系；三**是**以自治州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为契机，指导各校实行“一校一策”，开展作业设计集体教研、分层作业、“好作业”评选等活动。将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作为年度督导“一号工程”，推动完善“随机督查、动态监管、常态运行”一体化工作机制；**四是**充分借助援疆资源，加强交往交流交融。在优质教育资源名校联盟、名师支教、学校结对等方面交流学习，实施黑孜苇乡中学与常州名校挂牌办学模式，借力援疆优质资源，不断提高学校办学治校能力。

**（五）协调发展，不断提升义务教育发展水平**

**1.加大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力度。**认真履行教育法定职责，加大教育法律法规宣传力度，提高家长对子女教育重视程度，依法维护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县人民政府与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教育局与各学校层层签订控辍保学责任书，把控辍保学工作纳入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考核范围，实现控辍保学责任制“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2022-2023学年，小学入学率100%，初中毛入学率99.7%；小学巩固率按学籍计算为95.9%，初中巩固率按学籍计算为100.5%。

**2.做好特殊群体关心关爱。**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工作实施意见》、《乌恰县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实施方案》，大力开展“阳光办学”、“关爱留守儿童”等活动，全面展开留守儿童一对一帮扶关爱。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按照 “以流入地为主、以公办学校接收为主”的规定，按照“就近、划片、免试”入学原则进行招生，实行统一管理、统一编班、统一教学、统一安排活动。对残疾及失能儿童少年教育实行分类施策，给予随班就读学生更多的关心关爱，对不能随班就读的残疾儿童采取一人一案的方式进行送教上门，失能儿童少年由乡镇及辖区学校进行定期随访。2022-2023学年，县域范围内共接收进城务工人员子女206名，入学率100%，三类残疾儿童29名，入学率100%。

**3.积极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基本规范标准纳入校领导综合培训和教师业务培训，通过强化培训、远程自学、校本研修、帮扶结对等方式，不断提高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能力。严格执行国家和自治区课程设置方案，开足开齐各类课程，着力强化学生听说读写能力。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学校工作日常管理，把提高学生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作为基本要求纳入培养目标，将学生语文素养的培养融入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社会实践等各项教育活动及校园文化建设中，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习和应用环境，充分发挥学校的主阵地作用，巩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成果。

**4.健全督导评估机制。**把政府督学作为促进教育优先发展的重要举措，进一步加强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各项工作的督查力度，推进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先后印发了《乌恰县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实施方案》《乌恰县中小学（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实施方案》，开展责任区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组织督学深入各中小学、幼儿园全面开展督导，促进学校管理规范化、制度化。对区、州督导反馈的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坚持问题导向，做到原因必查清、整改必到位、责任必追究，实现问题解决到位、工作推进到位。对共性问题紧抓不放，个性问题量体裁衣，做到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定期开展“回头看”，形成了良好的督导检查整改工作机制。

### **（六）强化责任，确保校园安全**

### **一是**压实校园安全主体责任。确保校园安全责任压的实，抗的住，落实到位，坚决防范化解校园重大风险隐患，建立风险隐患清单，将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保障校园师生生命安全；**二是**构筑校园安全网络，制定《乌恰县中小学幼儿园护校安园实施方案》《乌恰县教育系统突发公共安全事件应急预案》，上下学重点时段设立护学岗，定期组织县公安、消防、市场监督、卫健等部门对校园及周边进行安全排查，形成了教育部门、片区民警、相关职能部门协同配合、联防联保的良性工作机制。县财政自筹资金36万元，为学生投保校方责任险、学生意外伤害险，覆盖率达到100%；**三是**开展校园安全教育活动。通过主题班队会、安全知识竞赛、安全教育日等系列专题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应急处置、消防、防震等演练活动240余场次，覆盖师生1万余人。多形式开展各类安全宣传教育，通过“小手拉大手”，形成学生的保护网。

三、今后努力的方向

**1.巩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建立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常效化工作机制，落实好政府资金投入主体责任，持续补齐农村学校办学短板，督促各相关单位履行好教育工作职责，推进义务教育由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迈进。

**2.着力提升依法办学治校水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加快学校党组织书记、校长培养步伐，完善以学校章程为基础的各项制度体系建设，推进教育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

**3.突出抓好教师队伍建设。**制定完善教师梯队发展目标任务，完善教师培训、培养体系，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促进教师质量提升。逐步提升教师工资待遇，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水平不低于国家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进一步落实教师减负相关规定，依法保障教师合法权益。

**4.坚定不移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开足开齐国家课程，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教师培养培训工作，完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质量评估及监测体系，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5.探索建立“集团化”办学互助体系**。因地制宜开展城乡间、学区间捆绑式发展，积极探索“集团化”办学新模式，通过学区教研、交流轮岗、送教下乡、跟班学习等多种途径，促进学校师资均衡，提升全县教育整体发展水平。

**6.持之以恒抓好校园安全**。坚持把校园安全工作贯穿于学校工作的始终，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加强师生员工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的学校防疫工作，坚持防控力度不降、措施不松，落实四方责任，切实维护师生生命安全，营造安全、和谐、稳定的校园环境。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我们将以此次复验为契机，持之以恒地找差距补短板，抓整改创特色，凝心聚力强管理，促进内涵提质量，不断把我县教育发展推向更高水平。